

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六次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本公司”或“江淮汽车”）七届六次董事会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应参与表决的董事 14 人，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 14 人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与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了相关议案，通过记名投票方式，依法表决，并形成决议如下：

一、会议以 14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由于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拟在公司经营范围中增加“互联网信息服务”，同时对章程第十四条的经营范围作同步修改。

修改前：

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：汽车底盘、齿轮箱、汽车零部件开发、制造、销售；汽车开发、制造、销售；工装、模具、夹具开发、制造、销售；汽车修理；新技术开发、新产品研制；本企业自产产品和技术进出口及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、仪器仪表、机械设备、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（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）；技术服务、技术转让；土地租赁、房屋租赁、设备租赁、汽车租赁；工装、模具、夹具开发、制造、销售。

修改后：

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：汽车底盘、齿轮箱、汽车零部件开发、制造、销售；汽车开发、制造、销售；工装、模具、夹具开发、制造、销售；汽车修理；新技术开发、新产品研制；本企业自产产品和技术进出口及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、仪器仪表、机械设备、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（国

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)；技术服务、技术转让；土地租赁、房屋租赁、设备租赁、汽车租赁；工装、模具、夹具开发、制造、销售；互联网信息服务。

二、会议以 14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《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(江淮汽车 临 2019-013)。

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4 月 10 日